

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12月6日在公司301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李会玲女士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。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作出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12月6日